上接B796

事按其在公司任职的具体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

2、监事出席或列席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离任日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 年4月24日，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例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张忠权、王传顺、朱亦军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其中《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颜廷纯、熊立新回避表决，其他7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7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17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根据《准则解释17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 9点 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6日

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
9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议案9、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徐丙垠回避表决议案8和议案9；朱亦军、颜廷纯、熊立新回避议案9；王俊江、李京回避议案10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81	科汇股份	2024/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

邮政编码：255087

联系电话：0533-3818962

联系人：秦晓雷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1,847,701.4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104,670,0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98,000股后的股本104,072,000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407,20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1.83%。2023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对于该方案的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徐丙垠、徐博伦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联监事李京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500.00	2.08	36.15	192.16	1.24	公司对2024年度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市场需求，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因2023年市场环境影响，致使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2024年度预计情况差异较大，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0.00	0.99	64.67	152.59	0.98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0.42	2.55	0.88	0.0056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0.04	–	1.03	0.006	
	小计	850.00	3.53	103.37	346.66	2.2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0.22	4.10	30.73	0.09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07	–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0.07	–	–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22	–	0.41	0.0012	
	小计	260.00	0.58	4.10	31.14	0.09	
合计		1,110.00		107.47	377.80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500.00	192.16	公司在进行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时，系基于当时市场需求，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因2023年度市场环境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差异较大，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0.00	152.59	
	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	70.00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0.88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1.03	
	小计	920.00	346.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30.73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41	
	小计	260.00	31.14	
合计		1180.00	377.8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关系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03-30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39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39号 主营业务：变压器、互感器、传感器、电力系统配电自动化产品制造；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咨询；产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创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ANASIA INC.分别持有56.5220%、28.9860%、14.492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6,429.12万元，净资产17,535.04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14,541.40万元，净利润1,614.09万元。	公司持股28.99%的单位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文 注册资本：53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03-09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71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71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徐炳文持股2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084.74万元，净资产273.22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1,370.47万元，净利润150.85万元。	公司董事担任董监高的单位，公司控股股东持股80%的单位
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明俊 注册资本：16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07-26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71号厂房301-1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71号厂房301-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博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5.69万元，净资产-33.05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3.28万元，净利润-33.05万元。	原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80%的单位的全资子公司（见注）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10-28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镇齐新大道39号2号楼206室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联通路2368号 主营业务：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传感器、电抗器的生产、销售；合成绝缘材料、穿墙套管、避雷针、电气产品及配件销售；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施工；电气设备修理、调试；电力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赵洪山、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王永平、王玮、周洪涛分别持有55.00%、17.10%、15.75%、6.75%、4.50%、0.9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884.24万元，净资产2,381.90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3,328.49万元，净利润142.60万元。	公司持股15.75%的单位，公司间接持股15.94%的单位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传英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12-13 住所：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B座419室 主要办公地点：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B座419室 主营业务：电机、电器成套设备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及服务；自动化设备的设计、销售、安装、调试；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机电器、机器人的销售；教学仪器、教学设备、实验器材、教学软件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崔来胜持股80%，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42.59万元，净资产136.33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317.30万元，净利润36.07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20%的单位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军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6-25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29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29号 主营业务：电子变压器的生产、开发、销售；电子包装制品的生产、销售；电机控制器、低压电器、微型电源设备、微型电量转换器、电机制造、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PLC控制系统、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徐炳军持股70%，耿秀丽持股3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00万元，净资产335万元。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1173.5万元，净利润9.8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单位

注：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进行工商信息变更，股东（发起人）由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孙明俊，于2023年5月6日进行工商信息变更，股东（发起人）由孙明俊变更为淄博博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再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同时向关联方出售商品。由于交易双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较强的专业单位，履约能力可靠；购销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或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旨在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并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本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批。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所述，科汇股份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保荐机构对此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1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185,2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9,245,283.02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220,939,916.98元，扣除公司为发行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282,662.77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657,254.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6月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92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0,165.73万元低于招股说明书中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25,000.00万元，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均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6,994.52	6,994.52	6,565.73
2	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5,801.24	5,801.24	3,300.00
3	基于SRD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5,649.29	5,649.29	5,100.00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54.95	2,554.95	1,7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3,500.00
合计		25,000.00	25,000.00	20,165.7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75,737,799.16元，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截至2024年4月8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2023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836.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309.53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5.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0.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6
长期应收款	-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0.03
2、资产减值损失	526.72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488.7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96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各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2023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309.53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

经测算，2023年度公司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26.72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836.25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836.25万元。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经审计机构审计，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会议对《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合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医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等，审计收费总额8.17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1次。7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徐志敏	2009年	2005年	2005年	2023年开始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人坚	2018年	2016年	2016年	2023年开始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法亮	2007 年	2009 年	2009 年	2022年开始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志敏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2年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每日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上海沃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程人坚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21-2022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法亮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2022年	益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2021 年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2 年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2 年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项目组成员独立性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是以立信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预计投入的时间等因素为基础协商确定的。

项目	2023	2024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72	72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3	23	0

注：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到本年度执行审计业务完毕，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亦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决议，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有效参与各项重大事件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的保障了公司2023年各项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在会上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志勇、张忠权、王传顺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通过审计沟通会、事中沟通汇报函及审计总结会等方式，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展和审计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监督和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在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根据2023年度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104,670,0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98,000股后的股本104,072,000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407,20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1.83%。2023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明确和完善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秉承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发展理念，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积极履行环境责任。以"服务客户，回报股东，造福员工，奉献社会"为价值观，遵循"以人为本，用户至上，不断改进，持续创新"的经营理念，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员工、上下游合作伙伴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推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披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发生违规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徐丙垠、徐博伦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颜廷纯、熊立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经审计机构审计，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所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2023年度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监事会对于该方案的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和完善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监事会同意《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披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发生违规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关联监事李京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十二）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监事会同意《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过去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所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积极出席或列席相关会议，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等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不定期的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